证券代码: 871894

证券简称:星海电子

主办券商: 首创证券

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0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: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未分配利润为 55,194,234.02 元,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9,995,000 元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5,000,0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3.33 元。

2、扣税说明

- (1)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 (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),个人股东、投资 基金持股1个月(含1个月)以内,每 10 股补缴税款 2.66600 元; 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(含1年)的,每 10 股补缴税款 1.33300 元; 持股超过1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
 - (2)对合格境外投资者(QFII)股东,根据国税函[2009]47号,

公司按10%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,实际每10股派发11.99700元。

(3) 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,本公司未代 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: 2020年10月23日

除权除息日为: 2020年10月26日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 2020 年 10 月 23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"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 (R 日为权益登记日)买入的证券,享有相关权益;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,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 资金账户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: 江苏省常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天目湖路1号

联系人: 范文延

电话: 0519-85111098 传真: 0519-85112846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常州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2020年10月19日